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授权省人民政府在杭州市暂时调整适用《浙江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浙江省计量监督管理条例》有关规定的决定(2022年1月15日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过)

为了保障杭州市国家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工作依法顺利实施,支持杭州加快率先建成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一流营商环境,更大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定:授权省人民政府在杭州市暂时调整适用《浙江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浙江省计量监督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目录附后)。暂时调整适用的期限为三年,自本决定施行之日起算。对实践证明可行的,修改完善有关地方性法规;对实践证明不宜调整的,恢复施行有关地方性法规的规定。

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 授权省人民政府在杭州市暂时调整适用 《浙江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浙江省 计量监督管理条例》**有关规定目录

	Т	Γ		
序 号	国家改 革事项	主要内容	地方性法规规定	调整适用情况
1	优产土房置破业、处序	破务第计单验无收委构行后登房案为第、位收法的托对安,产人三勘)等办建有工全可产中缺(监验,工会对实际,是一个时,以上,一个时,是一个时,是一个时,是一个时,是一个时,是一个时,是一个时,是一个时间,是一个	程 建织监和验收 验得 竣十验主部收产的 《 置 知知理省收。 大百里里的,以前,这位的进 。 一个,以前,这位的进 。 一个,以位的进 。 一个,以位的进 。 一个,这位的进 。 一个,这位的进 。 一个,这位的进 。 一个,这位的进 。 一个,这位的进 。 一个,这位的是,这个,是这个,是这个,是这个,是这个,是这个,是这个,是这个,是这个,是是这个,是是这个,是是这个,是是是,是是是	在杭州流流 等缺配导收托程合产 明质程程机关安 作《是一年的,一个大学的一个大学的,一个大学的,一个大学的一个大学的,一个大学的一个大学的,一个大学的一个大学的,一个大学的一个大学的,一个大学的一个大学的,一个大学的一个大学的一个大学的,一个大学的一个一个大学的一个大学的,一个一个大学的一个大学的一个大学的一个大学的一个大学的一个大学的一个大学的一个大
	取消企业中部	企业内部使		在杭州市暂时调   数注四 // 近江少江县
2	业内部	用的最高计量标	督管理条例》	整适用《浙江省计量
	使用的	准器具调整为企	第十一条第一	监督管理条例》第十

序号	国家改 革事项	主要内容	地方性法规规定	调整适用情况
号	革最量器考证制事高标具核及检项计准的发强定	业自主管理,不需 计量行政部门考 核发证,也不再实 行强制检定,但应	款下列计量器具依法实行强制检定;未经检定、检定不合格或者超过检定周期的,不得使用: (二)企业、事业单位和省有关部门使用的最高计量标准;	一条第一款、第二十二条第二款、第四十五条第二款、第四十五条有关规定,允许企业协量标准器具,不够是一个工作,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